

##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8年4月18日以邮件、书面送达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现场亲自出席会议监事2人，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8年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8年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18年一季度报告》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并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了《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2. 《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  3. 《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
- 特此公告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